

C 类

公开

陕西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陕交提案复函〔2023〕8号

签发人：卫 华

对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第 192 号提案的答复函

赵强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支持 G3511 菏宝高速公路延伸线建设的建议》
(第 192 号) 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国家和省上路网规划，宝鸡市区和凤翔区周边有已建成的 G30 连霍高速、G85 银昆高速、G3511 菏宝高速等三条国家高速公路和已完成市政化改造的宝鸡过境高速，以及 G344、G244、G310、S104、S312 等多条国省干线，目前还有在建的眉县至凤翔高速公路、拟建的宝鸡北过境高速公路，区域路网密度较高，主城区与凤翔区交通往来较为便捷。

关于您提出将菏宝高速延伸至市区的项目列入全省高速公

路网规划并给予政策资金支持的建议，我们进行了认真研究，按照全省“十四五”交通发展规划，宝鸡市拟实施宝鸡北过境高速公路。从区域路网布局看，宝鸡北过境项目建成后，凤翔区群众可通过G85银昆线、宝鸡北过境、G30连霍线等高速公路，便捷驶往宝鸡主城区、蟠龙新区等，可进一步改善凤翔区与主城区的交通条件。下一步，我们将全力帮助宝鸡市加快宝鸡北过境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，争取尽早开工建设。同时，我们将根据宝鸡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周边交通需求，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区域对外交通条件，方便群众出行；在省级路网优化布局研究中，统筹考虑G3511荷宝高速向西延伸的可行性，为项目实施积极创造规划条件。

感谢您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与支持！



陕西省交通运输厅

2023年8月1日

（联系人：吉哲 电话：029-88869037）